



### 价格折扣文件格式

#### 一、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国共产党南京市六合区委员会党校（单位名称）采购编号为 JSZC-320116-JZCG-G2025-0031 项目（采购包号：1）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猪肉类（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安徽省东升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6 人，营业收入为 4308.2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710.86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牛羊肉类（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徐州展润屠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1067.31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0.86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3. 半成品（速冻、冷冻等）（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诸城市万福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5 人，营业收入为 3691.2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92.53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4. 水产类（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南京溧水明觉水产养殖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1045.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2.37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5. 饮料、奶制品类（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君君乳酪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25 人，营业收入为 3987.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645.91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6. 粮油类（标的名称）属于 批发业 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新沂市伟凯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3258.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30.76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7. 干调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贵州金沙冠香坊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3672.18万元，资产总额为1301.75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8. 蔬菜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南京汇涛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1011.64万元，资产总额为585.72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9. 禽蛋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山东森嘉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3817.48万元，资产总额为1779.92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10. 水果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南京沃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2018.75万元，资产总额为967.01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11. 豆制品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南京果果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4人，营业收入为3687.4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7.80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12. 面制品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行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江苏二零面粉海安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37444.41万元，资产总额为21703.26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南京瑞棠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2025年8月27日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2. 在所属企业类型前的内打“√”。3. 投标人如不提供此声明函，



不得参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者不得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项目清单中列示的所有货物，投标人须在声明函中逐项列示并明确制造商的企业类型，如有缺失将按“不提供声明函”处理。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4. 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的制造商应当为中小企业（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工程的承建商作出要求。